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恩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5月14日上午9:30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爱国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认购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慎研究论证后，同意公司认购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东宝生物，股票代码：300239，以下简称“东宝生物”）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认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728.17万元（含40,728.17万元）。在认购金额范围内，公司将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支付保证金、参与竞价，并根据竞价结果签署认购协议、支付认购资金。

本次拟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拟交易金额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15%，根据相关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五日